

email公告

助 教

電子工程學研究所
助 教 吳依倩

106/03/17 18:39:32

國立臺灣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

聯絡人：陳君如

電話：(02)33662003

電子郵件：chencj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機關

校內電子文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校環保字第1060018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本校2月份發生1起災害事件，請轉知所屬注意防範，避免類似意外

發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意外事件之發生原因與檢討建議請參附件。

正本：各一級單位、中央研究院原分所、中央研究院生化所、中央研究院天文物理所、創新育成中心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

副本：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
國立臺灣大學

國立臺灣大學 106 年 2 月份災害事件檢討

環安衛中心 106.3

【案例】實驗過程發生針扎事件

一、時間：106 年 2 月 10 日(星期五)上午

二、發生原因：未知其危險性。

三、事發經過：在實驗過程中，準備打開針頭蓋時產生刺痛，才發現

針頭於其他人員處理前置作業時戳穿針頭蓋，導致左

手大拇指遭針頭刺傷。

四、檢討與建議：加強平時檢查，並檢討實驗流程，以避免類似意外

發生。